

SELECTED CHINESE
NOVELETTE 2002

中国小说学会 主编

2002

中国
中篇小说年选

谢有顺◎编选◎花城出版社

小说

中国小说学会 主编

谢有顺 编选

中国中篇小说年选

花城出版社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02 中国中篇小说年选

中国小说学会主编,谢有顺编选.

- 广州:花城出版社,2003.4

ISBN 7-5360-3996-4

I .2...

II .①中 ...②谢 ...

III . 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08108 号

责任编辑:温文认 邹靖华

技术编辑:赵 琪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

印 刷 南海市彩印制本厂

(广东省南海市桂城叠南)

开 本 880×1230 毫米 32 开

印 张 18.125 1 插页

字 数 480,000

版 次 2003 年 4 月第 1 版 200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8,000 册

书 号 ISBN 7-5360-3996-4/I·3239

定 价 33.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目 录

序	谢有顺 (1)
红汞	王 松 (1)
一日长于百年	何大草 (47)
南京在哪里	吕志青 (74)
有爱无爱都铭心刻骨	方 方 (112)
李诗诗爱陈醉	叶兆言 (168)
爱情是怎样制造出来的	刁 斗 (206)
我的补肾生活	陈希我 (249)
芳草在沼泽中	迟子建 (295)
大江月圆	吕 雷 (353)
猜到尽头	东 西 (400)
发廊	吴 玄 (463)
王小二同学的爱情	北 北 (470)
七宝楼台	陈 平 (504)



编者的话

本书由中国小说学会主编，精选2002年发表于全国各地刊物上的优秀中篇小说十三篇。编选者谢有顺是知名的青年文艺评论家，其治学态度严谨，思想活跃开放，理论视野广阔。所选作品均发表于各地名刊，整体质量较高，艺术上、思想上都有独特之处，体现了评论家选本的特色，可以说体现了该年度全国中篇小说创作的成果。

同时推出的还有《中国短篇小说年选》、《中国散文年选》、《中国随笔年选》。我们将逐年推出这些年度选本。

著名作家、中国小说学会会长冯骥才先生，著名散文家、中国散文学会会长林非先生对本年选工作极为支持并热忱指导，在此深表敬意！

序

谢有顺

2002年底，温文认先生找到我，要我出面组织一批专家共同为花城出版社编选一套文学年度选本，我的第一反应是拒绝。我告诉他，这样的年度选本国内已经有好几套了，我个人也曾为一些选本写过序言之类，再凑这个热闹实属多余。但温先生坚持。看得出，他对这事的信心，不仅认定这样的选本还有可以争取的市场空间，更是觉得它有连续性的文学价值。我似乎没有理由推脱，加上私下也确实觉得，目前文学选本虽然众多，却未必就真的穷尽了整个年度的优秀作品。个人的眼光总有遗漏和局限，更有看走眼的时候，我也不例外，重要的是，这些个人是否都代表真实的个人，是否都是为艺术负责的个人，如果是，这许许多多的个人，反而能构成一张坚实的网，最大限度地网住这个年度里的好作品。就着文学而言，个人的眼光再多也是不算多的；相反，集体的、“公认”的眼光或变相的文学选举式的表态，即便是偶尔一次，也需要警惕。

我试图编出一本真实地代表我个人艺术看法的年度中篇小说选本。它也许对我个人的阅读是有效的，但它并不一定能对整个年度的中国文学负责。毕竟，年度选本这个题目太大了，任何编选者都会遇到困难：阅读量上的限制，判断力上的犹疑，熟人对你的诱惑，舆论对你直觉的破坏，等等，这个时候，坚持就成了一种勇气。这些没有经过历史和时间检验的作品，你要提前说出它们的命运，总归是要冒一点险的。最为稳妥的做法是，随从公意或舆论来

提交入选篇目，这样，即便失误，也无须你个人独自负责。不是有那么多选刊么，不是有那么多报章在为一些作品叫好么。事实上，还真有人是这样做的，以致一些简陋粗糙的作品，也能获得崇高的评价，或者登上年度选本的醒目位置。这些，已是文学界的常事了，它再次证明，在媒体时代，吆喝似乎比创造更为重要。——其实，媒体时代的文学是越来越热了，它并未边缘化，真正边缘化的不过是文学中的艺术部分，以及艺术中那份寂寞的精神。

在漫长的阅读过程中，我一直在寻找重返艺术和寂寞、重返文学的秘密角落的道路，遗憾的是，大多数时候，我听见的都是时代躁动的喧哗声。这种躁动和喧哗如此的尖锐，甚至在根本上改变了当代文学的面貌。翻开现在的杂志和出版物，举目所见，都是熟练、快速、欢悦的情爱写真，叙事被处理得像绸缎一样的光滑，性和欲望是故事前进的基本动力，每一个细节都指向阅读的趣味，艺术、人性和精神的难度逐渐消失，慢慢的，你只能在阅读中享受到一种平庸的快乐。这个时候，我就会想念起文学革命时期的作家们，他们在叙事探索上的坚韧、耐心和勇气，是文学不可或缺的高贵品质，正是这些品质，使写作一直置身于创造的快乐之中。从先锋小说开始，当代小说在叙事革命上走出了一条重要的道路，叙事的独立性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地位，小说写作被证明为不仅是一种经验的再现，灵魂的追求，它还是一种形式的建构，语言的创造。先锋小说的出现，大大提升了写作的难度，写作再也不是简单的讲故事了，它必须学会面对整个二十世纪的叙事遗产——只有建构起了自己的叙事方式的作家，才称得上是一个有创造性的作家。可是，这个经过多年探索所形成的写作难度上的共识，开始被写作界悄悄地遗忘。更多的人，只是躺在现成的叙事成果里享受别人的探索所留下的碎片，或者回到传统的叙事道路上来；故事在重新获得小说的核心地位的同时，叙事革命也面临着停顿。

叙事革命的停顿，其实也意味着艺术惰性的生长，意味着写作和阅读耐心的日渐稀薄。写作和阅读的游戏性在消失，目的性在增

强，告诉我一个有趣、深刻而引人入胜的故事这样的渴望越来越强烈——在这样的背景里，作家是很容易成为故事的奴隶的。而文学一旦丧失了自我游戏的成分，只单纯地去满足人对趣味的追逐，它还是真正的文学吗？说到底，文学的超越性品质，许多的时候正是体现在文学的游戏性上的——语言的游戏，智慧的游戏，往往能开辟出一条回到文学自身的道路。当初，马原的“我就是那个叫马原的汉人”这一经典句式对当代小说叙事上的重大刺激，不正是因为马原找到了一种语言游戏的姿态么。文学在本质上是一个语言游戏，它呈现的是虚拟的世界，文学自身的每一次革命也几乎都是在自我游戏的过程中完成的（游戏中也可以有深刻的精神质疑和灵魂探索），离开了这一点，写作的意义值得怀疑，因为就着故事而言，当代作家恐怕是很难再讲出比曹雪芹、鲁迅、巴尔扎克、托尔斯泰、卡夫卡这些作家更为经典的故事了。因此，二十一世纪的文学道路，惟有在二十世纪的叙事遗产的基础上继续往前走，继续寻找新的讲故事的方式，它没有理由停下来。

可是，在这样一个急功近利、躁动不安的时代，还有谁愿意去做那些寂寞的文学探索，又还有谁在意那些微小的经验和视角对我们隐秘生活的重新书写？我私下认为，这也正是这些年来长篇小说兴盛、中短篇小说慢慢衰弱的一个主要原因。故事要好看，场面要壮大，经验要公众化，要出书，要配合媒体的宣传——所有这些“时代”性的呼声，都是有利于长篇小说的，它不知不觉地改写了作家面对文字时的心态，没有多少人去经营中篇小说这种精致的艺术了。可熟悉文学史的人都知道，新时期以来，中国当代小说成就最大的正是中篇小说这一特殊题材。从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开始，几乎每个小说家都是靠中篇小说成名，他们迄今为止最重要的代表作也多是中篇小说。但现在的年轻作家不同了，他们似乎更愿意一开始就进入长篇小说的写作；一个从未写过中短篇小说的人，可能已经出版了好几部长篇小说了——这是一个发表远远难于出版的时代，自然，以发表为主的中短篇小说被漠视是再正常不过的了。

靠一个中篇或短篇就成名的时代确实过去了。因此，当我列出我的中篇小说年选篇目时，连我自己也在怀疑：有人会在意这些中篇小说所贡献的新的经验和智慧么？有人会注意《红汞》（王松）、《南京在哪里》（吕志青）、《一日长于百年》（何大草）、《爱情是怎样制造出来的》（刁斗）这些小说在叙事上的独特意味吗？有人会发现《李师师爱陈醉》（叶兆言）、《有爱无爱都铭心刻骨》（方方）、《芳草在沼泽中》（迟子建）、《猜到尽头》（东西）、《王小二同学的爱情》（北北）、《发廊》（吴玄）这些小说中细微的人性变化和精神挣扎吗？有人会注意到《我的补肾生活》（陈希我）中那种卡夫卡式的残酷和荒谬吗？还有《大江月圆》（吕雷）中的广东这一地域文化的风情和心理，《七宝楼台》（陈平）里中西文化、两性文化之间的冲突和融合，以及对传统的特殊凭吊，这些很可能被边缘化、被忽略的文学经验，是否正是这个文学选本要打捞的2002年的语言记忆？

我个人是这样认为的。它们也许仅仅是一个瞬间，一些片断，一条细小的道路，但它却能帮助我洞开一条探查2002年文学中的存在面貌的隙缝，使我得以窥见那些在作家内心里业已发生的精神事件。特别要提及的是几位读者并不熟悉的作家，王松，吕志青，何大草，陈希我，陈平，他们写出了2002年中国文坛不可多得的几个优秀中篇。《红汞》细致地写到了人性恶的孕育、发生和壮大的过程，写到了这种恶是在现实生活中如何获得滋养并疯狂生长的，写到了这种恶如何被一步步地从一个人的内心被勾引出来，以致最终完全绽放并走向毁灭。关于恶的母题，在当代文学中并不鲜见，余华、残雪、莫言等人都曾对此有过出色的书写，但用一个孩子的成长来书写恶的孕育、滋长和被诱引的过程，还是极其特别的。读完王松这个小说，你仿佛会听到恶在“二百二”这个人身上疯狂滋长的拔节声，以及“二百二”从生活深处发出的坏笑声。这让我想起刘小枫在《拯救与逍遥》一书中关于恶是如何成为生存的基本事实的论断：“恶是人生在世的基本问题。除非像道家、佛家

那样让生命退出历史时间，生命不可能不沾恶。任何一种严肃的思想、一种真正的哲学，都不可能不认真对待恶。”“无处不在的恶勾销了人反抗恶的能力，迫使人要么对恶袖手旁观，要么成为恶的造作的参与者或受害者。随之，人被迫漂流于无意义的生与死之间，没有任何现世力量可以接济人进入纯净的世界；……在日常的恶中生存就是崩溃。”确实，恶是二十世纪的作家所共同面对的精神困境。尤其是卡夫卡，他的一生都在试图寻找一种力量来对抗恶，但他最后也不得不承认，找不到这种力量正是人的不幸的本质。卡夫卡还把这样的不幸称之为“普遍的不幸”。面对着恶这种巨大的势力，人的无力性昭然若揭，人根本没有力量把恶赶出这个世界，因为人本身就是世界的恶的根源。《红丞》可谓重述了这个卡夫卡式的主题，但它不再是用卡夫卡那种虚拟的形式，而是直接把恶指证为当代日常生活的基本形式，读起来真有点惊心动魄的味道了。

另一个颇有卡夫卡之绝望感和极端色彩的作家是陈希我。他不像一般的年轻作家那样，热衷于讲述消费主义的故事，他关注存在，关注平常的生活内部显露出的存在危机。所以，他的小说，一开始总是从一个平常的人或事件入手，但在那束潜在的存在眼光的打量下，人物和事件很快就改变了它原先的逻辑和演变方向，转而向存在进发。我以为，他这种将事件向存在转化的能力，在当代作家中是并不多见的。读他的小说你是不能不想起卡夫卡的。卡夫卡说：“和每日世界直接的联系剥夺了我看待事物一种广阔的眼光，好像我站在一个深谷的底部，并且头朝下。”确实，卡夫卡的作品，在他那个时代具有一种“头朝下”的品质——他对文学和存在的理解，与固有的传统观念是正好相反的。或许，我们这个世界的危机和匮乏被物质包裹得太过严实了，必须换一种方式，比如“头朝下”，才能看出里面的实质。因此，我认为，像卡夫卡这样的作品，从来是不属于常态范围的文学，它更多的是属于变态范围的文学——因为我们的存在显露出了变态（我们经常谈论的卡夫卡笔下

的人的异化，其实就是一种变态)的面貌，所以，文学也只能在一种变态的精神范畴里进行存在的追问。这正是卡夫卡的深刻之处。因此，卡夫卡笔下的象征是无处不在的，不仅他笔下的人物、事件是象征，连他的写作方式本身也是一种巨大的象征。卡夫卡的文学是最为彻底的存在主义的文学。让我感到惊异的是，陈希我的写作居然也完全无视当下文学的流行面貌，而采取“头朝下”的特殊方式来书写现代人的存在境遇。他的《我的补肾生活》这个中篇，简直就是荒谬生活的现代镜像。一对表面上恩爱有加的夫妻，其实过的是丈夫独自自慰，然后用手给其妻子满足的性爱生活；而那个妻子，居然认可了这种生活，她要做的就是不停地给丈夫补肾。看完这个小说，就好像小说中那个偷窥到这一切的“我”一样，有一种被洞穿的感觉，难道这就是我们所谓的好生活？中国历来有进补的传统，只要看现在满街的广告就知道。所谓生活水平提高了，人们重视生命了，而其中，最主要的就是补肾，也就是说，补元气。因为有亏，所以才需要补；因为我们生存有难了，所以才要补元气，让我们活下去。《我的补肾生活》可谓触摸到了我们生活的敏感神经。最忘不了的是那个吃活肾的细节。妻子对自己的生活恐慌到无以复加的地步，她见补就买，而且因为自己的经济能力总能毫不费力地买到那些补物，她开始对补物的补效产生了怀疑。最后，他给丈夫买了人肾。这个血腥的细节让我想起鲁迅《药》中的人血馒头。鲁迅笔下的人血馒头沾的是革命烈士的血，而《我的补肾生活》中的活肾却是从被社会深恶痛绝的被枪决的黑社会头目“本拉登”身上盗割来的。推销商这样宣传这个肾的价值：“本拉登”的肾，绝对猛！——这里面，蕴含着比“人血馒头”还大的荒谬。华老栓在买人血馒头的时候，并没有想到革命烈士的血跟普通人的血的区别，而在陈希我笔下，价值观念却完全被颠倒了：正义和邪恶，罪犯和补物，整个地混乱了，我们看到的是乱世之下的人心。正如陈希我在一篇文章中所说的，文学就是要关注人心，关注我们灵魂中黑暗的盲点。确实，陈希我的小说，与当下文坛萎靡琐碎的

风气是大不相同的，它里面有股狠劲，它迫使着我们不得不去关注存在的本相。

《南京在哪里》就是在这个意义上被我注意到的。一个偶然的提问，对一个词语的不经意的追索，最后居然酿就了一起大的社会事件和内心骚动，现实露出了它神秘而匪夷所思的一面。荒谬吗？看起来是荒谬，但这荒谬的背后，难道不正隐藏着生活真相的秘密？诚如小说中那个侯老师所说：“一个词就是一个活的神秘的发酵体。只要死死逮住不放，它就会一而二、二而三地生发、裂变，生发和裂变出一些令人意想不到的东西来。那时大家觉得他像是在讲语文，或者是在讲物理。过了一会儿，他又像是在讲哲学了。他说，每一个词乃至每一个知识群落自身都是一个系统，此系统与彼系统相联系，一个连着另一个，另一个又连着另另一个以致无穷无尽。所谓学习就是从被控信息流环路向一个较为广泛事件领域的延伸，并依靠这延伸和规定这一系统的可理解性标准的密码来理解这个世界……”这是我在近年读到的叙事上最独特的小说之一，整个叙事细密而微妙，环环相扣却又不着痕迹，最后，因“南京”在哪里的提问而起的社會事件平息了，可内心的骚动却一直延续在了当事者身上。小说的叙事处理如同一个象征，但它却精妙地虚拟了一场精神漩涡，把置身其中的人的那种不由自主、不能自拔的状态写得极为生动，这实际上也再一次洞察了人在精神上的脆弱性和盲目性，有趣而深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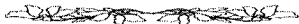
《一日长于百年》则如同题目所示，写了时间如何在一个人阴郁的内心绵延，写了时间的力量如何把一个人变得无能而绝望。卞先生本是一个杀人如麻的秘密机构里的残酷人物，是强悍、力量和邪恶生命力的象征，但随着他的一次死亡策划（成功地使自己假死），他开始过一种隐姓埋名的生活，恐惧也从外面的世界转化成了一种内心的折磨，这个时候，时间成了存在真正的敌人，每一天，对卞先生而言，似乎都是在经历一种刑罚。最后，等他真正的敌人出现，本可向他复仇的时候，这个敌人也突然放弃了复仇的权

利，再一次把他推回到时间的怀抱——他意识到了，这个时候，对卞先生最好的惩罚就是让他继续活在这无边无际的恐惧之中，让时间来耗尽他身上的最后一丝力气和活力。这确实非凡的一笔。何大草小说中舒缓的叙事和时间在内心里的绵延相融合，使整部小说获得了一种绚丽而残酷的光芒。应该说，作者书写历史的方式，跳出了一般作家那种将趣味和野史相结合的套路，而是借助内心和时间的互相折磨，使历史获得了难得的存在的当下性深度。

《七宝楼台》也涉及到历史追忆，但作者陈平是把它置换到了一个中西文化交汇的平台上，他通过拍卖古董这一形式来表达对历史的凭吊，然后又让这种历史在人物的爱情中以另一种形式复活。最后，男女主人公的爱情终于隐忍地发生。本来不可能的爱情（男的本是同性恋），在历史的辉映下，终于萌芽和发生，而这个结果，是经过主人公积攒了许多苦难而换来的宝贵的瞬间，是受难之后的一次巨大的安慰。这时，文化、性别的界限消弭了，一种广阔的感情正在降临，它是秘密的，温暖的，内在的。迟子建的《芳草在沼泽中》也写到了类似的这种隐忍而美好的感情，只是，作者没有大胆地把它实现在现实之中——或许，正是由于作者多了这份犹疑，她笔下的感情才显得弥足珍贵，因为它是稀少的，但可能也是持久而坚韧的。

——相比于《七宝楼台》在历史和现实中飘荡，《芳草在沼泽中》、《李师师爱陈醉》、《有爱无爱都铭心刻骨》、《爱情是怎样制造出来的》、《猜到尽头》这些小说，都是直接面对现实的，他们处理爱情在现实中的困境和危机方面，都显示出了一个成熟作家的细腻和深邃，这些小说，都有一个朴素的外表，但力量却都直抵内心，也许你还能从中看到自己的生活被洞穿了的那种惊慌。认真的读者，可以毫不费力地领会到这些小说中的闪光品质，这里由于序言篇幅所限，我不再一一细谈。

这是一次愉快的阅读之旅。因为有了这些记忆，我觉得2002年的文学并不像一些人想像得那么苍白，它同样有精彩的段落。和



往年一样，这些段落可能都隐藏在一些不起眼的地方，它需要发现。我庆幸自己有机会把这些发现集中在了一起，从而给自己留下了一段美好的享受时光。编完这部中篇小说年选时，正逢我最近自己主编的《一个人的排行榜·1977—2002 中国优秀中篇小说》一书（上下册，春风文艺出版社 2003 年 1 月版）被许多媒体所议论，原因是我遗漏了不少声名卓著的文学大家，为此，我在接受记者采访的时候，只好不断地向他们解释，这样的遗漏并非故意，而仅仅是因为篇幅的限制（25 年来的好中篇要用两册书一网打尽是不可能的），实属无奈。我估计，这部年选出版后，我也将面临这些质问。不过，这次我要说，这本年选若有什么遗漏，一方面可能是我视野上有局限，没有读到那些好小说，另一方面就只能解释为是那些小说真的写得不好了——但决没有篇幅问题。对于一部中篇小说年选来说，这样的篇幅已经足够。

2003 年 3 月 4 日，广州

红 汞

王 松

我们并非仅来自母亲，这在生物学意义上已是个常识。

但进一步的问题是，那么父亲呢？父亲对于我们又意味着什么？或者换句话说，儿子与父亲又是一种什么样的生物关系呢？这个问题一直缠绕了我很多年。

在我上小学时，学校里曾设有一门“常识课”，教常识的老师在课堂上把这个问题讲得遮遮掩掩欲言又止，这就越发激起我强烈的好奇心来。当时我提出这样一个大胆的设想：父亲与儿子的关系，是不是就像种子与植物的关系？我的这个设想当然浅显得近乎平庸，但立刻受到老师的高度重视。老师在课堂上对我大加赞赏了一番，说我的比喻很具独创性，虽然尚有不严谨之处，但基本已逼近两者之间的关系本质。

老师微笑着点头告诉我，从某种意义上说就是这样一种关系，嗯，种子与植物的关系。老师的鼓励，使我将这个浅显平庸的比喻一直坚持到今天，而且坚持得日益坚定。我越来越吃惊地发现，其实我这个比喻并不浅显，更不平庸，倘若将它从生物学领域扩展到人文意义上来，仍然是那么的形象生动准确传神，而且放之四海而皆准地适用于天下所有父子——哪怕是多么忤逆的儿子，被枪子儿凿了脑袋或被处决静脉注射了药液的儿子，这就好比，一粒端正的种子有时也会种出歪瓜裂枣来。

在这里我必须指出，当时我想出这样一种比喻，是得益于我邻家的一个孩子。这孩子叫时金宝，与我小学同学，好像还坐过同一

张课桌。

那时候还没搞计划生育，满街上跑的都是小孩子，学校里也人满为患，上课只好实行二部制，每天只上半天学，另外半天被老师分成若干个学习小组，到谁家去写作业。我与时金宝曾被分在同一个小组，去他家写了很长时间的作业。在我的记忆中，时金宝的家里永远光线昏暗，屋里的一切都是铅灰色的，要仔细辨认才能看出是些形状不规则的物体，墙上挂的床上堆的地下放的到处都是一团一团的破烂东西，散发出一股浓烈的稍稍带有一点发酵甜意的垃圾气味。

时金宝的父亲是捡破烂儿的，不能说破烂，要加上儿化韵，说成“捡破烂儿”，这个特定的称谓就使这种行为被规范为一种职业。当然，对于捡破烂儿，当时在我们小孩子中间还有另一种更奇怪的叫法——“拾毛兰”。至于好好的破烂儿为何又被叫成“毛兰”，我就无从考证了。时金宝的父亲刚好改姓“时”，所以干脆就被我们取了绰号叫时毛兰，一开始只在背地里叫，后来索性当面也叫，而且越叫越觉得朗朗上口直奔主题。时金宝他爸听了只是蜡脸一笑，或者回身挥一挥用来拾毛兰的竹竿威吓我们，却也并不真打。时金宝却不行，第一次听了有人这样叫他爸，一拳就将那孩子的口鼻打出血来，当时那孩子正在换牙，一下稀里哗啦地吐出一地牙齿。但是，再后来时金宝就镇压不住了，毕竟喊叫的人多，而禁止喊叫的却只有他自己，寡不敌众。时金宝在这方面却表现出持之以恒的顽强，无论何时何地，只要有谁刚表现出要喊的倾向来，“时——毛”，兰字还没出口，他立即就会用拳头将这个字给对方噎回去，再带出一些血来。

当然，接下来时金宝就要付出更大的代价，一般是在一片更大的“时毛兰”声浪中，被大家打得满脸是血伤痕累累。在我的记忆中，时金宝那张面孔上的内容已模糊不清，但色彩却仍很清晰，好像永远是涂了一块一块的红药水，血一样的鲜艳，在阳光下还泛出耀眼的金紫色。因此，时金宝这个名字，那时只有在课堂上才被老



师使用，也就是所谓的“学名”，平时在街上，我们都叫他“二百二”。

大概每个男人都有这样一段时期，非常敬佩自己的父亲。二百二在这方面表现得尤为突出，他对他爸时毛兰已不仅是敬佩，简直达到了疯狂崇拜的程度，似乎他爸并不是个捡破烂儿的，而是一位极有能耐和身份的人物，他决不允许任何人以任何方式随便拿他爸取笑，每当有人对他爸稍有不恭之词，他立刻就会现出一副非常古怪的表情，这表情不像是小孩子应该有的，让人看了心里很不踏实。

据我们那条街上的女人议论，说当年二百二刚学会走路时，一天在院门口玩耍，街上有个算命先生恰好在此路过，这算命先生一看见二百二就走过来，先是仔细打量了他一阵，又用手在他头顶上摸着捏了捏，然后摇摇头说，这孩子将来可不得了，脑袋上的骨头全是反着长的，他爹妈恐怕不是一般人吧？街上女人们听了就都嘻嘻哈哈地笑，说确实不是一般人，是一对捡破烂儿的。算命先生一听越发诧异，说那可就更不得了了，只怕这孩子——，算命先生说到这里又低声嘟囔了一句就转身走了。至于嘟囔的是什么，当时却谁也没听清楚，总之，好像说他将来不是个吉祥的东西。

到了二百二上小学时就已看出来，他不仅不是什么吉祥物儿，智商似乎也有些问题，遇事总是很迂，而且非常执著，连他爸时毛兰也常说他是“一根儿筋”。

现在想起来，二百二他爸确实是个很了不起的人。

在那个消费水准还很低下的时代，生活垃圾里的含金量可想而知，这也如同一个人，生活垃圾就是他的排泄物——多年以后我下乡插队时，村里拾粪的老杨头曾谆谆地对我说，一个整天吃糠咽菜的人，你甭指望他能拉出沾馊的屎来——依靠糟粕的糟粕来养家糊口，这不是一般人都能做到的。也许正因为如此，他才给二百二取了“时金宝”这样一个美丽而又富于幻想的名字。在拾毛兰的时候